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推动“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常会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公司决定发布推动“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提振股价，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如下：

一、保持主业大力发展 以点带面协同前进

公司秉持“创领钛美生活，做受尊敬企业”的使命，在钛及钛相关产业进行了长达30多年的探索，依托技术创新和高效的运营模式，不断提升产业造福社会的价值。目前，公司主营产品钛白粉产能151万吨/年，海绵钛产能超5万吨/年，规模居世界前列，形成了从钒钛磁铁矿采选，到高钛渣、合成金红石等原料精深加工，再到硫酸法钛白粉、氯化法钛白粉、钛金属等产品的全产业链格局，钒、钨、铁等衍生资源综合利用的绿色产业体系。

未来，公司将依托现有的核心资源和优势，锚定主业，提质增效，打造钛白粉、海绵钛、锆制品、钨制品等低成本联产体系，进一步完善以钛产业为核心的绿色大循环产业链，以点带面协同前进。公司坚持内涵式增长与外延式发展并重，既苦练内功，又通过资本运作开展横向及纵向并购。

二、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巩固并扩大核心竞争优势

“创新，让龙佰集团每一天都是新的”，公司树立领先的创新和研发战略，通过建立“全员、全产业、全要素”的“三全”创新体系，促进产业链创新融合，调动全要素创新，激发公司创新活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攻关，推动公司创新发展，其中近3年累计投入研发经费近30亿元。公司产业与技术创新等

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就，比如公司率先掌握了大型沸腾氯化法钛白粉技术，打破了国外几十年的技术垄断；攻破世界级难题，实现了超微细粒级钛铁矿回收的工业化应用，提升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率。

公司将继续锚定科技创新主攻方向，持续巩固钛产业技术优势，在生产工艺优化、产品开发、资源综合利用及绿色环保等方面开展创新改善项目，巩固公司硫酸法钛白粉优势，丰富公司氯化法钛白粉产品系列，以畅销产品为基础，以细分市场为增长点，构建塑料、涂料、造纸、油墨等钛白功能品种体系，并不断拓展新的应用领域；提高钒钛磁铁矿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化资源优势为竞争优势；推进节能减碳，绿色发展。

三、回报股东 义利共生、共享

公司本着“义利共生、共享”的原则，坚持稳定、持续、科学的分红理念，以良好的分红回报回馈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股东，上市以来累计向股东发放现金股利超160亿元人民币。公司将继续按照《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统筹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

公司管理层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支持公司长远健康发展积极增持公司股票，2022年10月27日至2023年12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及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增持金额超9400万元。公司也将采取积极措施，稳定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整体价值。

四、完善公司治理 高质量信息披露

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协调、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制衡机制，优化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决策科学、监督有效、运行稳健”的公司治理运作机制，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为适应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采取了“全员参与、分级实施、逐级汇总”的内控体系。

公司2020年、2021、2022年连续三年荣获深交所信息披露考核A（优秀）评级。此举既是监管机构对公司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综合质量的高度评价和认可，

也是公司信息披露、公司治理等工作专业性和规范性的生动体现，有力彰显了企业在资本市场的良好社会责任形象。

未来，龙佰集团将继续致力于完善和提升公司治理，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信息披露，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持续推动公司稳健、高质量发展。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公告、业绩说明会、券商策略会、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电话热线等诸多渠道，将公司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情况，及时、公开、透明地传达给了市场参与各方。公司将积极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打造高效透明的沟通平台。

未来，公司将不断加强投资者回报意识，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履行好上市公司的义务和责任，切实承担起提升自身价值的主体责任，通过专注主业提高公司成长性，以优异的业绩回馈投资者，在实现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的同时，为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日